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定于2020年10月15日下午14:30在本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根据有关规定，现将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二、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2）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者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系统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东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三、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10月15日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年10月15日上午9:15-9:25, 9:30-11:30, 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0年10月15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四、现场会议地点:

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1218号恒生科技园13幢3单元1楼会议室

五、 股权登记日: 2020年10月12日

六、 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2020年10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七、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1)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4)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 审议《关于修订〈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八、提案编码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的议案	√
2.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
3.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4.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5.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6.0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九、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0年10月13-14 日，9:00 —17:00

2、登记地点：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1218号恒生科技园13幢3单元1楼会议室

3、登记办法

(1)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书面信函或扫描件邮件发送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详见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须在2020年10月14日17:00前送达或发送至公司证券投资部。

(4) 注意事项：①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现场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②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会务联系

联系人：姚妙女

联系电话：0571-87203681

电子邮箱：seckdm@163.com

联系地址：杭州市余杭区文一西路1218号恒生科技园13幢3单元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并需于会议开始半小前到达会议现场。

十、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十一、备查文件

- 1、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十二、其他事项

联系人：姚妙女

联系电话：0571-87203681

电子邮箱：seckdm@163.com

特此公告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股东参会登记表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 营业执照号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附件二：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2020年10月15日召开的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相关文件，委托期限至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止。投票指示如下：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的议案	√			
2.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			
3.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4.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5.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6.0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2、请股东将表决意见在“同意”“反对”“弃权”所相应地方填“√”。

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3、授权委托书需为原件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指引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897”，投票简称为“山科智能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提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0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 9:30-11:30, 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年10月15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